

证券简称:赤天化 证券代码:600227 编号:临 2007-32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网下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天化”或“发行人”)发行4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赤化转债”)网上、网下申购已于2007年10月10日结束。

根据2007年10月8日公布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公司经刊出即视同已向有限售条件的赤天化股东送达获配及未获配信息。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网上和网下申购的情况,现将本次赤化转债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根据2007年10月8日公告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的规定,本次赤化转债发行向发行人原股东全额优先配售,股东优先配售后的可转债余额采取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

赤化转债本次发行45,000万元(45万手),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申购价格为每张100元,每个账户最大认购手数为1手(1,000元),发行日期为2007年10月10日。网上申购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

二、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

根据2007年10月8日公告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无限售条件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认购行使优先认购权,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在保荐人(主承销商)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处通过网上认购的方式行使优先认购权。发行人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赤化转债数量为该股东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所持赤天化的股份数乘以24元(即每股配售2.4元),再按1,000元1手转换成手数。

1. 网上向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优先配售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网上配售信息,无限售条件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申购代码“704227”优先配售赤化转债130,448手,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8.9%。

2. 网下向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优先配售情况
有限售条件股股东在保荐人(主承销商)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处通过网上申购的数量为1家,为有效申购,优先配售赤化转债175,911手,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9.09%。有限售条件股股东获配情况如下:

有限售条件股股东	申购数量(手)	配售数量(手)
贵州赤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5,911	175,911

网上和网下向股权登记日2007年10月9日登记在册的赤天化原股东

东合计优先配售306,359手,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8.08%。

三、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情况

根据2007年10月8日公告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原股东优先配售后的可转债余额部分采取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根据上述赤天化原股东的优先配售情况,本次最终确定的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赤化转债为143,641手,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1.9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网上申购信息,本次网上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有效申购数量为90,423,173手,中签率为0.15885419%。

保荐人(主承销商)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在2007年10月15日组织摇号抽签仪式,摇号结果将在2007年10月16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赤化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手(即1,000元赤化转债)。

四、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赤化转债的具体上市时间另行公告。

五、备查文件及联系方式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2007年10月8日在《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1. 发行人: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贵州省赤水市化工路
联系人:梅君 叶昌茂 丁勤
联系电话:0852-2878874
传 真:0852-2878874

2. 保荐人(主承销商):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一路一号
联系人:赵冠强 赵亮 洪涛
联系电话:0571-87902754
传 真:0571-87902732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0月15日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10月15日

股票代码:600711 公司简称:ST 雄震 公告编号:临 2007-76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解冻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我司于2007年10月11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发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协助执行通知书,获悉:因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雄震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等借款合同一案而被冻结的本公司股份2808万股,于2007年10月10日解除司法冻结。

特此公告!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10月12日

股票代码:600711 公司简称:ST 雄震 公告编号:临 2007-78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截止2007年10月12日,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累计达到涨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经营核实体况
1.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到目前为止并在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的事宜。

2. 经向公司管理层核实,到目前为止并在预见的两周之内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公司董事会将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二日

股票代码:600711 公司简称:ST 雄震 公告编号:临 2007-77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在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

到目前为止并在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A股 600801 B股 900933 编号:临 2007-015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B股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经公司董事会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次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止2007年10月12日,本公司B股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询问公司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任何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香港商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0月15日

证券简称:S 仪化 证券代码:600871 编号:临 2007-048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近一周内不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前,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正就本公司股改方案进行研究,尚未提出具体方案。

一、目前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正就本公司股改方案进行研究,尚未提出具体方案。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目前,本公司尚未与保荐机构签定股改保荐合同,保荐机构将协助制定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716 公司简称:ST 耀华 编号:临 2007-043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在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耀华玻璃集团公司书面函证及向管理层问询后,作出如下公告:

1.本公司近期可能将对已受让但未过户的耀华玻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股权做出处置。

2.除上述事项及控股股东拟转让本公司股权事项外,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16 公司简称:ST 耀华 编号:临 2007-044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转让本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7年9月24日,本公司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07年10月8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风险提示暨控股股东拟转让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2007年10月8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耀华玻璃集团公司已按照《国有股东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将股份转让可行性研究报告、拟公开发布的股份协议转让信息材料上报河北省国资委审核,并已获得河北省国资委的同意。中国耀华玻璃集团公司将通过本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公开披露股权转让的详细信息(包括拟转让股份数量、拟转让基本情况、受让方具备的条件和受让方递交申请的截止日期等)以公开征集受让方。

由于股权转让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特会将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股权转让和重组协议签署并公告后申请复牌。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及时、真实、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S 爱建 编号:临 2007-026

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改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公司在近一周内不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公司发起人股东已表示继续积极推进股改工作,目前正在就本公司股改方案进行研究,正在拟定股改方案(草案)。

3.目前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进度情况

4.本公司发起人股东(非流通股大股东)爱建特种基金会和工商联已表示继续积极推进股改工作,目前正在就本公司股改方案进行研究,正在拟定股改方案(草案)。

5.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7.3、7.4条等的规定定期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